



金錢村何東學校
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通告第 47 號
六年級呈分試二

敬啟者：

本年度六年級呈分試二將舉行，有關安排如下：

- 一. 考試日期為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19 日(星期三至星期五)舉行；
- 二. 中、英文說話、普通話科口試及音樂科歌唱考試，將於 11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進行；
- 三. 為同時照顧到在港及在內地學生的需要，確保是次六年級呈分試的公平性，本校採用同步「異地同考」形式進行。
- 四. 本校已聯絡專業辦理「跨境學生境外考試」之機構，提供考試場地等服務，讓本校在內地學生能一起順利參加考試。
- 五. 考試地點安排：
 - a) 在港學生於校內應考；
 - b) 在內地學生於福田口岸商業廣場一樓 110-6 應考；
- 六. 請未能於考試前回港之家長及早安排子女返回深圳，並符合深圳的防疫要求(出示防疫健康碼)，以確保子女能參加考試。
- 七. 考試科目及日期如下：

| 時間 | 十一月十七日 (星期三)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08:50-09:20 | 中文聆聽 (30 分鐘) |
| 09:25-09:35 | 小息(一) |
| 09:40-10:35 | 中文作文 (55 分鐘) |
| 10:40-10:50 | 小息(二) |
| 10:55-11:25 | 普通話筆試 (30 分鐘) |
| 11:30-11:40 | 小息(三) |
| 11:45-12:40 | 中文 (55 分鐘) |

| 時間 | 十一月十八日 (星期四)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08:50-09:20 | 英文聆聽 (30 分鐘) |
| 09:25-09:35 | 小息(一) |
| 09:40-10:10 | 英文作文 (30 分鐘) |
| 10:15-10:25 | 小息(二) |
| 10:30-11:25 | 英文 (55 分鐘) |
| 11:30-11:40 | 小息(三) |
| 11:45-12:40 | 視覺藝術 (55 分鐘) |

| 時間 | 十一月十九日 (星期五)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08:50-09:45 | 常識 (55 分鐘) |
| 09:50-10:00 | 小息(一) |
| 10:05-11:00 | 數學 (55 分鐘) |
| 11:05-11:15 | 小息(二) |
| 11:20-11:50 | 音樂筆試 (30 分鐘) |

請家長督促子女努力溫習，並於 10 月 22 日或以前簽署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70 3849 與李慧娟主任聯絡。

- 備註：
1. 上述三天面授課堂學生上學時間是早上 8：25，放學時間是下午 12：55(17-18/11)及 12:25(19/11)。
 2. 考試日不會上體育課，學生須穿著整齊校服上學。
 3. 面授課堂學生放學方式如常。若家長需更改，需致電校務處通知。
 4. 呈分試二考核範圍及跨境學生考試安排(見附頁一)。
 5. 若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，當天的考試科目會取消，該科考試順延一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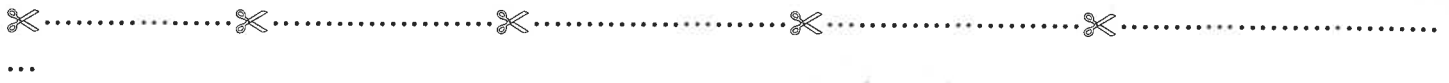
此致
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校長：吳毓琪 謹啟

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



21-22 通告第 47 號

※ 回 條 ※(交班主任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第 47 號通告(六年級呈分試二)之內容及各項安排。

此覆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)班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一年十月 日

六年級呈分試二考核範圍

| 六年級 | | | |
|-----|--|-----|--|
| 中文 | 六上第 1 冊第 1-9 課書及作業 | 普通話 | 六上第 1-5 課書及作業 |
| 英文 | 課本 第 1-4 課 W.B. 第 1-4 課 E.P. 第 1-4 課 全部工作紙 | 音樂 | 筆試：第 1 至 3 課及已有知識 實習試：唱歌—《剪羊毛》、《朋友》 (2 選 1) |
| 數學 | 6 上 A 第 1-9 課 6 上 B 第 11, 12 和 18, 19 課 全部作業及工作紙 | 視藝 | 考試題目：第七課 點描人生 評分準則：構圖 30% 色彩運用 40% 創作技巧 30% 學生自備：鉛筆、橡皮擦、 油粉彩及水筆 |
| 常識 | 課本 第 1 冊 第 1-5 課 全部作業及工作紙 | | |

六年級呈分試二跨境學生考試安排

(一) 考試事務

1. 試場名稱：思源學坊
2. 試場地點：福田口岸商業廣場一樓 110-6
3. 學生須於開考前 30 分鐘（早上 8:20）到達試場，以便完成量度體溫、核對身分、核對防疫健康碼、安排座位。
4. 學生須穿著整齊校服，並須出示（學生證或四年級或五年級手冊）以核對身份。
5. 學生進入試場後，除應考文具，個人物品均須放置於座位下。
6. 視藝科考試學生需自備顏料（油粉彩或水筆），學校提供畫紙。
7. 學生遲到，不獲補時。
8. 開考後，學生一律不可早退。
9. 校方會為個別有教育心理學家評估報告的學生，提供考試調適安排，學校和監考人員會個別通知有關學生。

(二) 防疫措施

1. 學生進入試場後，須全程正確戴上外科口罩（口罩須完全覆蓋口、鼻和下巴），以酒精搓手液清潔雙手，量度體溫，並出示健康碼。
2. 如有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徵狀（例如咳嗽、氣促等），將不獲准進入試場。
3. 學生須使用自備或設於試場入口的酒精搓手液清潔雙手。
4. 在休息時間仍須戴上口罩，並不應與其他人交談。
5. 考試完結，考生須聽從試場主任指示，分批離開試場，以減低同一時間過多學生聚集。